

滁州市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验收销号公示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1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80049	滁州市定远县藕塘镇大徐村，通往仁和乡的县道上，存在毁林毁山行为，破坏当地树林，造成水土流失。	定远县委、县人民政府	邹军 潘金钟	该信访件举报不属实。	/	经现场验收核查，确为不属实信访件，同意验收。
2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60046	滁州市定远县拂晓乡庙孙村小刘圩队，庙孙养鸡场，推平山地用于建场，并就地建造洗沙点，废水排入附近农田，毁坏农田及周边山林。	定远县委、县人民政府	邹军 潘金钟	1.设备已拆除完毕； 2.农田沉淀物已清理干净，对农田进行复垦。 3、已整改完成。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3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20051	滁州市定远县东大街与曲阳大街交叉口东侧的一条小吃街，虽已安装排烟系统，但效果不明显，油烟污染依然严重。其中，小老弟饭店，油烟扰民问题最为突出。	定远县委、县人民政府	邹军 潘金钟	已更换油烟净化设施；定期对油烟净化设施进行清洗维护。已整改完成。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4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30055	滁州市定远县拂晓乡庄杨村，乌龟岭山上从事采石采砂，破坏当地生态环境。	定远县委、县人民政府	邹军 潘金钟	1、平整区域部分超过办理的设施农用地范围，对超过设施农用地范围的土地进行复垦，种植牧草和植树。已基本整改完成。 2、已整改完成。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5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60015	滁州市定远县拂晓乡大户周组一道冲上游300米处，多家养鸡场和一家开采加工早沙厂，占用100多亩耕地，破坏基本农田，目前无环保手续。养鸡场异味扰民，且养鸡场与早沙厂产生的污水污染下游农田。	定远县委、县人民政府	邹军 潘金钟	1.设备已拆除； 2.对农田内的沉淀物已全部清理，对农田进行复垦； 3、已整改完成。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6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60024	滁州市定远县上东城小区对面的阳光学校（小学），为寄宿制私立学校，学校为便于管理和开展宣传，2018年起每天下午3-4点，全校师生在操场敲锣打鼓，噪音严重扰民。	定远县委、县人民政府	邹军 潘金钟	训练结束，已整改完成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7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160033	滁州市定远县蒋集乡谢集村鲍庄，一家塑料废品厂，排放刺鼻废气，污水未处理直排水塘，废品堆至农田，噪音扰民。	定远县委、县人民政府	邹军 潘金钟	完成“两断三清”，已整改完成。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8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180005	滁州市定远县桑涧镇敬老院东侧的砖厂，无环保设施，严重污染周边环境。	定远县委、县人民政府	邹军 潘金钟	完成“两断三清”，已整改完成。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9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30046	滁州市定远县城区环卫公司，长期使用洒水车从炉桥盐化企业运输工业废水和垃圾渗滤液，倾倒在永康路中转站内，直排河道，导致沿河多个小区异味严重。多次举报无果。	定远县委、县人民政府	邹军 潘金钟	加强垃圾中转站监管，并建立督查台账。同时，建立责任包保、问责追责机制。定远县3家城乡环卫保洁公司与定远皖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生活垃圾渗滤液终端处置协议”，确保垃圾渗滤液应纳尽纳。已整改完成。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0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080027	滁州市凤阳县红心镇乌罗村，凡某2015年至今在荷叶坝水库进行鱼类水产养殖，投放大量尿素和禽类粪便，直接排入水库，污染水库水体，导致水体发绿、鱼类死亡，整天异味严重。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养鹅场的2个鹅棚、养殖户居住的简易住棚均已拆除复垦。剩余垃圾均已清理完毕，已完成整改。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1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080042	滁州市凤阳县小岗村东南3公里处，金鹏矿业有限公司，主要生产铅锌矿，在当地生产20多年，产生的尾砂和污水排放到以前作为农田中间蓄水池塘中，十几年前该池塘被金鹏矿业买去作为尾矿库存储尾砂和污水。现在尾矿库已蓄满，该企业利用河砂船将尾矿库的尾砂抽出，冒充正常河砂对外销售，用于建筑行业。尾砂抽取过程中尾砂和污水流入农田，对农田造成污染。2018年曾从尾矿库取样送到青岛市衡立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显示铅、镍、锰、锌、镉等多项指标严重超标。曾向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境厅、市生态环境局、县生态环境局反映该问题，最终均交由凤阳县环保局处理，都以问题不属实为由未处理。曾向凤阳县生态环境局提供视频照片，相关工作人员毛某胜以种种理由推诿不去现场，几天后反馈举报情况不属实。2018年12月13日金鹏矿业有限公司被凤阳县生态环境局进行行政处罚，最初在网上公示过处罚信息，后被删除，举报人质疑凤阳县有关部门工作人员读职、包庇该企业。曾向中央环保督察组反映该问题，工作人员到现场检查后表示情况属实，要求对企业停产整顿，对无手续的采砂设施限期拆除、恢复原状，制定尾砂合理回采设施，在保证回填的情况下，对尾砂综合利用，并明确尾砂的去向。但金鹏矿业在停产整顿期间依然对外出售尾砂，公安局交警大队有3次出警、查处记录。2020年6月份，金鹏矿业被滁州市安监等部门联合执法，查出存在15项安全问题需要整改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不属实信访件。	/	经现场验收核查，确为不属实信访件，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12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00063	滁州市凤阳县西泉镇姚郢村，村干部姚某海自2016年起私自开采村内山上的石头，生产石料，破坏当地生态环境；并在山上耕地开办养牛厂，现生产豆制品，黑色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现对养牛场进行行政处罚，罚款4.33万元。养殖场排污洞口已堵实；院墙外沟渠已经清淤；养殖场内防雨棚已搭建完成，粪污输送管道已铺设完成。已完成整改。县公安局对养殖场环保负责人下达行政拘留决定书。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3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20009	滁州市凤阳县西泉镇与蚌埠市禹会区马城镇交界处，315省道（凤阳县西泉镇考城街道以西到蚌埠市界内有2公里）道路扬尘严重，道路两侧环境脏乱差，堆积大量矿渣、石头等。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目前已经完成10处矿渣、石头堆放点清理工作，并加强日常洒水保洁。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4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50017	滁州市凤阳县刘府镇席岗村，真逸建材厂，属于散乱污企业，扬尘严重，污水乱排。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企业生产设备已拆除，土地已复垦。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5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70024	滁州市凤阳县淮河道内（临淮关镇至门台经济开发区范围），存在布网捕鱼现象。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凤阳县境内淮河道围网已经清理完成。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6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70064	滁州市凤阳县官塘镇大刘村小刘村，一家私人养猪场，化粪池异味刺鼻。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养殖户已完成清栏。大棚内部养殖设施已全部拆除。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7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80013	滁州市凤阳县府城镇新城区（与蚌埠市交界处），一家红色砖瓦的奶牛养殖场，异味严重扰民。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不属实信访件。	/	经现场验收核查，确为不属实信访件，同意验收。
18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80043	滁州市凤阳县涂山路的一家奶牛场，异味严重影响周边小区居民正常生活。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不属实信访件。	/	经现场验收核查，确为不属实信访件，同意验收。
19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90046	滁州市凤阳县总铺镇小王村马齐村，建有四家左右小型养猪厂，粪便乱排、污染沟渠、孳生蚊蝇，异味扰民。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4户均出栏停养；王永明户占用基本农田的养殖圈舍已经拆除，完成复垦；王爱民户村庄外土地性质为设施农业用地的养殖场完成升级改造。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20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00036	投诉人对受理编号D2AH202104080042信访件的处理结果不满意：1、第1条“符合相关标准”的说法不属实；2、第2条“大于回填所需尾砂量”，实际上仅回填一小部分，且尾砂为有毒危险废物，不属于可综合利用范围，且农田确被污染；3、第3条“尾矿库尾水是循环用不外排”的说法不属实，确实存在外排现象；4、第8条“经企业调阅尾矿库监控，未发现车辆”，事实上该企业已删除监控视频，2021年2月25日晚10点25分，金鹏矿业在停产整顿期间对外出售尾砂，尾砂是从金鹏矿业厂区内运出，而不是从尾矿库。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企业回风井井口废石已清理完毕，且已种上树木。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21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30035	滁州市凤阳县经开区，安徽大森人防设备有限公司，无环保设施，喷气过程中粉尘、异味扰民，污水直排。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企业已建设规范喷漆房，按规定在喷漆房内进行作业。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22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40043	滁州市凤阳县板桥镇水平村017乡道，吴某年的加工厂，无任何手续，厂内车间堆放1000余吨非法采集的矿粉，夜间从事矿粉加工，扬尘、噪音扰民。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固废已清运完毕，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23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50011	滁州市凤阳县临淮关镇，散热器厂生活区，垃圾成堆；部分居民在该生活区内大面积种菜，使用粪便浇菜，异味扰民；临淮关镇所有公厕，未及时打扫，卫生环境较差。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企业厂区垃圾已清运，并通知相关居民不得用粪污浇菜，乡镇已安排清洁人员对公厕进行清理。公厕已清理干净，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24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60056	滁州市凤阳县板桥镇工业园区，正军建国材料有限公司，在亚马敦玻璃厂二期空地上非法建设水稳站，无环评手续，生产及货车运输时扬尘污染严重。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企业非法加工生产线已经拆除。对搅拌站物料露天堆放行为立案查处，罚款2.5万元。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25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70076	滁州市凤阳县板桥镇水平村山吴家村，村民吴某年在自家厂房东南方的树林内填埋危险废物，污染周边河道，夏季异味严重。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固体废物已清理完毕。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26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80059	滁州市凤阳县武店镇南菜市西南角，3家杀鸡摊贩违建，鸡毛鸡血满地，煤烟、异味严重，凌晨2点至早上噪音扰民。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三家煤炉全部换成了烧煤气和烧电的炉子，并清理了鸡毛鸡血，要求三家在店里面经营，并加强日常监管。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27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20057	滁州市凤阳县府城镇新城区，县委县政府办公楼北侧约60米处的一家养牛户，养殖10余头牛，异味扰民，夏季尤为严重。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粪污已清理完毕。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28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30053	滁州市凤阳县刘府镇陈圩村南湖队，两家养殖场无环评手续，其中一家为正邦集团养猪场，另一家禽业有限公司养鸡场（厂名不详），异味刺鼻、污水乱排。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目前养殖场已完成升级改造，且已清理养殖场环境卫生。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29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50059	投诉人对受理编号D2AH202104080042、D2AH202104200036信访件的处理结果不满意：1、2021年4月7日之前，滁州市凤阳县金鹏矿业有限公司一直在尾砂矿中抽取尾砂，4月7日之后停止抽取尾砂，但厂区内堆放大量尾砂；2、回复称“多余部分可以综合利用”，但事实上尾砂全部用于建筑行业，且投诉人不认可检测报告；3、回复称“该公司在2020年6月被滁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挂牌督办后，便一直处于停产中，目前仍未生产”不属实，2021年2月25日晚10:25该企业仍在出售尾砂；4、凤阳县生态环境局不作为。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不属实信访件。	/	经现场验收核查，确为不属实信访件，同意验收。
30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70006	滁州市凤阳县刘府镇管沟社区，数家农具生产厂，噪音严重扰民。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督促维修点做好防噪音措施，生产、维修工序时间安排在白天进行，减轻噪声污染。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其中2户无证经营户共没收违法所得4900元，罚款2600元。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31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70086	滁州市凤阳县大庙镇林山村蔡家户组北侧，露天堆放大量碎石料，无覆盖，占地几十亩，晴天扬尘污染，雨天污泥横流；蔡家户组西侧的一家搅拌站，污水直排农田，无任何手续和环保设施，扬尘污染严重，夜间生产噪音扰民。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砂石、尾泥堆场已经清理完毕；搅拌站已拆除，土地已复垦。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32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180033	滁州市凤阳县小溪河镇王明水库上游100米处的垃圾填埋场，产生污水污染王明水库，导致该水库内养殖鱼虾死亡。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处理水外排管道进行修复完成，加强日常监管。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33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40026	滁州市凤阳县李冲乡李冲村，村民闪某伍占用十余亩耕地农田堆放十余万吨面砂，扬尘严重扰民；李冲乡民族村、孔店村等村庄，未批先建养猪场，异味、噪声严重扰民。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不属实信访件。	/	经现场验收核查，确为不属实信访件，同意验收。
34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50039	滁州市凤阳县大庙镇，安徽大华东方矿业有限公司，开采石英砂矿山。该矿山自2020年11月进行整改，在未取得环保验收情况下，以基建期平整场地修复道路等名义进行矿山开采，并以安徽金禾硅砂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换壳销售，矿石运输车辆导致扬尘严重，且整改期所采矿石不计入每年省自然资源厅批复的规定开采范围内。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县生态环境分局对该企业立案处罚，罚款42.3万元，并责令该企业停止生产，目前企业完成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对道路进行硬化，道路底层已铺设完毕。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35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5060015	滁州市凤阳县明帝钙业有限公司，无生产资质及环保设施，大部分产品均为从外购买，为安徽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送的氢氧化钙质量不达标，导致安徽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无法生产，多个分公司脱硫超标，影响周边环境。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企业已经完成厂区环境卫生问题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36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5060065	滁州市安徽凤阳玻璃有限公司、安徽凤阳台玻集团有限公司，违规使用煤焦油及煤焦粉，厂区环境脏乱差，噪音污染严重；安徽艾美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盐酸洗砂废水直排淮河。	凤阳县委、县人民政府	朱林 王俊卿	安徽凤阳玻璃已拆除非法生产线。已对凤玻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款51万元。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37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30067	滁州市南谯区花园路，安徽金宇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两三年来一直排放刺鼻有毒气体，含苯、甲苯等；嘉诚包装公司，异味刺鼻，影响附近小区居民生活。	经开区管委会	徐保月	1. 安徽金宇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搬迁项目正在土建，待新厂区建成后，花园路厂区将实施整体搬迁，我委将督促企业加快新厂区建设和搬迁进度。 2. 滁州市环保局开发区分局于2021年4月14日对滁州市嘉诚包装有限公司存在环境问题下达监察通知（滁开环察[2021]7号），要求企业对有机废气进一步收集，截止今日，企业EPS成型工序有机废气收集遮挡帘已安装，手工车间一台预发机（未安装废气处理设施）已拆除电源和阀门，地面废泡沫颗粒已清理。企业已完成整改。 3. 下一步，我委将加强对两家企业的环境监管，确保按期完成整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稳定达标排放。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38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00017	滁州市琅琊区城东工业园，滁州大振户外旅游用品有限公司，距离居民区约300米，噪音严重扰民。	经开区管委会	徐保月	滁州市环保局开发区分局于2021年4月22日对滁州市大振户外旅游用品有限公司存在环境问题下达监察通知（滁开环察[2021]8号），要求企业于2021年5月30日前对焊接烟尘废气进行收集处理、采取有效措施减轻作业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截止目前，企业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39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40082	滁州市南谯区玫瑰郡小区隔壁，金宇阳电子厂、禹舜舜模具厂，废气异味扰民。每周都有一两天产生异味，时间不固定。	经开区管委会	徐保月	1.安徽金宇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搬迁项目正在土建，待新厂区建成后，花园路厂区将实施整体搬迁，我委将督促企业加快新厂区建设和搬迁进度。 2.滁州市环保局开发区分局于2021年5月6日对滁州舜宇模具有限责任公司存在环境问题下达监察通知（滁开环察[2021]9号），要求企业提高废气的收集和处理，尽最大努力减轻对周边居民环境影响。目前，企业已完成整改。 3.下一步，我委将加强对两家企业的环境监管，确保按期完成整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稳定达标排放。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40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30040	滁州市来安县汉河开发区，来安野牛暖通设备有限公司，粉尘、噪音污染严重，且存在安全隐患。	来安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文萍 舒宏俊	1.该公司焊接工段已停产整改，废气治理设施已安装到位，检测达标，罚款25万元； 2.加强车间卫生环境管理，配备了专业清扫车，每天定时定点打扫清理，保持干净整洁； 3.截止4月22日，14个安全隐患已全部整改完成。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41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70038	滁州市来安县双塘村，村内军事演习训练炮机，噪音严重扰民，村民房屋被震裂。多次反映无果。	来安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文萍 舒宏俊	对所涉及的48个村民小组进行了实地排查和走访，积极消除群众疑虑。已办结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42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00043	滁州市来安县G104国道边，王莱村村口的一家制砂厂，无任何环保设备，长期污水直排，影响周边环境及居民。多次向市长热线举报，回复称该厂手续齐全，但实际上污染严重。	来安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文萍 舒宏俊	该沙场生产设备已拆除，物料和设备已清理完毕。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43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20054	滁州市来安县七里村民民主队北侧的一家废料加工厂，化工废料混同建筑垃圾一起粉碎加工，并以建筑材料售卖，污水横流，污染地下水，且扬尘严重扰民。遇检查即停产，检查结束正常生产。	来安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文萍 舒宏俊	1.周静经营的砂石加工场地，原料、设备已清除场地已恢复原状。 2.吴春雷经营的砂石加工场地，原料已清除，设备拆除完毕，场地已恢复原状，整改完成。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44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40051	滁州市来安县新安镇塔山西路来安县气象局向西约200米，一处废品收购站内建造大型有轨龙门吊，每天早上6点开始至晚上，电焊切割液化气瓶、大型机械作业噪音严重扰民，并散发类似液化气味，粉尘污染严重。曾多次反映未解决。	来安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文萍 舒宏俊	目前废品、设备已清理，场地已恢复原状。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45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80025	滁州市来安县汊河镇，安徽福安木业，无环评，从事喷漆作业，无废气处理设施，废气直排；生产车间加工矿沙，废水直排下水道；木业粉尘、油漆废料未收集处置直接排放。	来安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文萍 舒宏俊	1.福安木业废油漆桶已妥善处置； 2.两家散乱污企业生产设备，产品及原料已清理，两断三清已到位。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46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50056	滁州市来安县半塔镇红旗村程郢组，西山自2020年至今被开山采石，山上树木被连根拔除。	来安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文萍 舒宏俊	对正在实施盗采行为的倪以健等人抓获，当场扣押小松牌200型挖掘机一台、货车两台、放哨私家车一台,并按县相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3.5万元，同时对该地块按照林地标准恢复原状，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47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150043	滁州市来安县水口镇十二里半，凯业建材厂，扬尘扰民，排放墨绿色含水泥粉及大量工业纤维的粉尘，除尘设备长期未运行，洒水车仅在检查时临时使用。	来安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文萍 舒宏俊	1.对废气治理设施进行维护，更换除尘布袋，修复破损仓库； 2.切割工段全密闭作业； 3.厂区道路及车间加装雾化喷淋抑尘设施； 4.有组织、无组织颗粒物检测达标。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48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90027	滁州市来安县半塔镇开发区，安徽邦威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内的一家废旧塑料加工厂，无任何环保设备，每天生产时异味严重，粉尘、废水污染附近农田，严重影响周边环境。	来安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文萍 舒宏俊	设备、产品均已清除完成，已实施两断三清。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49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300051	滁州市来安县新安镇许郢组四川路桥站后，设有石头破碎机和水泥搅拌机，露天生产，粉尘污染严重。	来安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文萍 舒宏俊	目前已经完成水泥搅拌机设备拆除，露天堆放砂石已清理完毕。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50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5010054	滁州市来安县雷官镇集镇东北角，雷官镇政府2020年4月份引进的一家企业，无规划及审批，生产水泥石砖，扬尘污染严重，污水流至厂外农田。该企业侵占数十亩农田建造厂房，目前仍在建设中。	来安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文萍 舒宏俊	1.固废贮存场所已建立； 2.生产厂房已密闭； 3.已委托第三方公司对该项目环境问题梳理，完成“三同时”验收。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51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70091	滁州市琅琊区琅琊山景区醉翁亭门前的一条小溪内，原有大量野生鱼类，2020年琅琊山管理局在小溪内放养红鲤鱼，导致小溪内原有野生鱼类生存困难，影响原有水体生态环境。	琅管委	严明	已组织工作人员对观赏鱼数量进行清理，保留野生鱼类生存空间。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52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10072	滁州市南谯区祥生十里小区，公共绿化带被部分业主围占，部分业主私自占用公共平台建院子（B5-1-101），影响小区环境。	琅管委	严明	经现场核查，该举报不属实。已经过省环保督察组现场确认。	/	经现场验收核查，确为不属实信访件，同意验收。
53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90077	滁州市琅琊区关山村清丰路清流关附近的一家石子厂和一家洗沙厂，污水、噪音、扬尘污染严重，污水排入附近水塘。	琅管委，琅琊区委、区人民政府	余成林、严明	目前场地内生产机械和物料已经清理完毕。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54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10056	滁州市琅琊区丰乐大道436号丰乐世家小区1栋806室，业主深受电梯电机噪音困扰，电梯主机房位于其卧室上方，夜间电梯震动、拉扯的噪音尤为明显，影响正常休息。曾向12345和12369反映未果。	琅琊区委、区人民政府	余成林、王政	电梯定期检验报告符合国家标准，根据专业机构提出的降噪方案，已组织施工人员对电梯电机室进行隔音板安装。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55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10064	滁州市琅琊区南樵路凤翔园小区6栋1楼，黄焖鸡米饭，未安装油烟净化设备，擅自在朝向小区的窗户上开孔安装排烟管道，油烟直排小区内，严重扰民。	琅琊区委、区人民政府	余成林、王政	依据现阶段餐饮油烟污染治理机制，该店油烟净化设备已安装完毕，并投入使用。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56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60003	古道社区深秀园小区36栋501室开设动物公园，养有几十只猫，异味、噪音扰民。	琅琊区委、区人民政府	余成林、王政	2021年5月7日，社区、派出所、东方物业公司与相关人员召开协商会议，经查，该户在家中收养流浪猫无违法违规行为，该户户主表示愿意积极配合，同意要求其妹妹不再继续收养流浪猫，物业也已对36栋502室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同时，区委督查考核办、区纪委监委、区整改办、琅琊街道办事处联合东方物业公司多次到现场进行检查，502室白天无人居住，室外及楼梯附近未发现噪音扰民和异味现象，已安排社区及物业加强常态化巡查和卫生保洁，发现有猫叫扰民及异味问题及时引导劝导。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57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90011	滁州市琅琊区北大街老人武部旁，下水管道堵塞，导致污水漫过道路，异味扰民。	琅琊区委、区人民政府，市重点项目建设管理处	各单位主要负责人	该区域已列入滁州市老城区历史文化街区改造，项目一期北大街示范街区B区项目部已进驻。针对管道堵塞，水流不畅等问题，我区遵阳街道通过积极对接已对路面污水进行清理，并安排专业人员对该堵塞路段进行检修疏通，在施工过程中发现因管道过于老旧，路面狭窄，居民较多，考虑居民出行施工安全等因素，经反复论证确认，制定分段施工计划，通过浇筑管道垫层、埋设DN400波纹管，增设窨井等，截至6月2日，管道碎石已完成回填，基层已沉降，混凝土已浇筑完毕，目前水流畅通，投诉人反映情况已完成整治。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58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080052	滁州市明光市涧溪镇姚郭村，城投公司（化名），自2020年下半年使用他人开采证开采非法当地矿山，造成生态破坏、黄土裸露、扬尘严重；整天机械作业，噪音扰民。曾向滁州市12345反映未果。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该公司按照矿山开采相关规范及环评批复要求，已完成矿区外运道路硬化、裸土覆盖及绿化、矿区排水沟、沉砂池等污染防治、生态保护设施建设，配备了车辆冲洗机、洒水车等扬尘防治设备。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59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20001	滁州市明光市三界镇破坏耕地、非法开采情况非常恶劣，当地生态环境已遭到严重破坏。小路村村民周某光家的耕地近期多次在当事人不知情的情况下遭到严重破坏，地下石头被非法开采，导致无法耕种。向矿山联合执法大队、三界镇领导、滁州市长热线反映，至今无处理结果。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属地镇政府已与村民开展解释沟通，完成区域土地复垦，恢复耕种条件。已办结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60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50036	滁州市明光市管店镇罗岭村，村民栽种的数百亩马尾松，大部分遭到强行砍伐。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做好群众工作，指导相关农户规范采伐，严格按照采伐许可证确定的范围开展作业。已阶段性办结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61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60059	滁州市明光市自来水厂，占用后薛村、城西办事处（原名马岗）、城郊乡、横山乡等地上千亩耕地，用于建设水厂，破坏农田。曾向明光市信访办反映未果。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下一步我市坚持强化监管，做好南沙河防洪综合治理工程运行管理，充分发挥防洪和保障城市供水功能，同时做好蓄水水位调控，控制生态影响。并进一步做好群众工作，保障群众权益。已办结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62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10013	滁州市明光市涧溪镇姚郭村，官山上退耕还林的林地，被滁州铜矿开采，毁林毁山，且噪音扰民。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该公司按照矿山开采相关规范及环评批复要求，已完成矿区外运道路硬化、裸土覆盖及绿化、矿区排水沟、沉砂池等污染防治、生态保护设施建设，配备了车辆冲洗机、洒水车等扬尘防治设备。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63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20095	滁州市明光市，扬帆服装道具有限、烨美展示用品有限公司、明智服装道具有限、诚美道具有限公司，均存在粉尘污染、水性油漆味刺鼻的问题。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市经开区、市生态环境分局已督促4家企业停产开展环境整治，完成厂区环境清理及污染防治设施维护。完成喷漆晾干车间封闭及废气收集设施改造。目前4家企业均已完成自行监测工作，自行监测显示排放达标。下一步，我市将督促企业强化环境管理，持续做好污染防治设施维护，切实控制环境影响。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64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30032	滁州市明光市滨河社区小南郢组，万佳电子厂隔壁的拆旧市场，环境脏乱差，废铁、零件等垃圾露天堆放，油污遍地。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市商务局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执法，依法清理取缔了该废旧物资收储点。已办结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65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70035	滁州市明光市龙山街道中央广场小区西侧，5、6家饭店晚间空调运行噪音、营业时厨房及食客噪音扰民；油烟外排，含油污水排入下水道，导致小区下水道堵塞，污水流至地面，异味刺鼻，严重影响周边居民正常生活。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已对中央广场东侧餐饮经营单位全面开展油烟检测，责令油烟净化设备不合格餐饮经营单位更换完善油烟净化设备，督促各经营单位做好油烟净化设备清理维护，采取安装空调外机隔音板等措施控制噪声。目前所有在经营餐饮单位均已规范安装油烟净化器，小区下水道已完成疏通情况，管道改建施工已完工。我市将强化监管，督促各经营单位做好油烟净化设备清理维护。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66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10061	滁州市明光市管店镇管店村茶林组，约几百平方基本农田被侵占，用于建设住房、养殖大棚等，距离河道水源数十米，污染水体。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该处住房为陆某在本村所建唯一住宅，符合“一户一宅”政策，我市将按照相关政策处理；对该户占用基本农田建设的养殖大棚问题，该户村民已按要求拆除养殖大棚，恢复耕种条件。已办结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67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10073	滁州市明光市工业园区，灵迹大道与洪武路交叉口，安徽博豪钢化玻璃有限公司，未批先建、未验先投，废气污染严重，自行处置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我市依法查处该公司未批先建违法行为，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责令改正违法行为，罚款40万元。该公司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已通过审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68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70028	滁州市明光市明西街东潘村，上万亩基本农田荒芜，沙土裸露，遭到毁坏。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东潘村高标准农田改造项目已完工，我市将坚持做好耕地资源保护工作，保障农业高质量发展。已办结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69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110011	滁州市明光市金港世纪天成31号楼，楼下饭店油烟污水直排，异味刺鼻，严重影响居民生活；31号楼北侧原本为绿化用地和小区道路，现常年用来堆放建筑垃圾，扬尘扰民。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举报反映金港世纪天成31号楼楼下饭店已安装油烟净化器，目前已停业；小区内31号楼北侧堆放小区业主装潢建筑垃圾已清理，堆放建筑垃圾场地已完成复绿。已办结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70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120008	滁州市明光市三棵树油漆厂，两个烟囱24小时排放刺鼻浓烟，颗粒物漂浮空中。明光市陆续引进大量油漆企业，举报人担心将会严重影响环境。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安徽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沥青车间排气筒，自动监测设备数据、自行监测数据显示排放达标，未发现信访反映浓烟和颗粒物漂浮情况，但厂界内确实存在无组织排放沥青气味影响。已督促企业制定计划，改进烟气收集装置，提高烟气收集效率，减少车间无组织排放。 该企业已安装一套废气除臭系统投入运行，完成防水卷材生产线封闭改造，提高收集效率，减少车间无组织排放问题。自行监测显示，该公司废气排放达标。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71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00022	滁州市明光市石坝镇石坝水库，为明光市第三自来水厂水源地，水库副主任杨某飞向其中投放饲料饵料，并使用机船捕鱼，污染水库水质。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市水务局及属地将强化监管，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要求，杜绝污染饮用水源地违法行为，同时要求石坝水库管理单位合理规范开展渔业捕捞。已办结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72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20059	滁州市明光市管店镇，镇政府计划砍伐数百亩刚成林的树林，严重破坏当地生态环境。该树林分两部分，一是村集体土地中村民植树补贴的树林，二是自发开垦荒山荒坡上的树林。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做好群众工作，指导相关农户规范采伐，严格按照采伐许可证确定的范围开展作业。坚决杜绝毁山毁林生态问题。阶段性办结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73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30028	滁州市明光市嘉山路，瑞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存在以下环境问题：1、厂区扩建未履行环保“三同时”，购买使用外省淘汰设备，废气处理能力不足；2、上胶车间塔区内刺激性气体敞开放式外排，塔顶使用铁板遮挡外排烟囱；3、露天堆放危险化学品吨桶，大量化学品和原材料混放于新建厂房内，存在环境安全隐患；4、使用后的化学品残留物存放在简易料棚中，雨天污水外溢；5、锅炉房中废气处理设备未正常运行，且废气无组织排放。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已督促企业加强环境管理，要求二期项目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责令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做好化学品原料及储存容器贮存管理，同时开展自行监测，确保废气达标排放。该公司自行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废气排放口及厂界无组织排放达标。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74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30065	滁州市明光市台联浴池旁的废品收购点，腐烂气味刺鼻，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市商务局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执法，依法清理取缔了该废旧物资收购点。已办结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75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30066	滁州市明光市张八岭镇，污水管道工程弄虚作假，从张嘉路到岭南村沈巷生产队污水处理厂，全长约1公里，仅两端1百米使用水泥涵管，中间全部使用黑色塑料管。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督促属地做好工程建设质量监督。已办结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76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5030013	滁州市明光市中央广场内，经营大量饭店、排档、火锅店等，距离居民区较近，餐厨垃圾、油污等导致附近居民区下水道长期堵塞，油烟、噪音严重扰民；潘村排挡，距居民区仅2米，油烟净化装置未正常运行；码头故事火锅店，空调外机、排烟排风设备均安装于居民区内，2021年两次噪声监测结果均为超标，明光市城市执法局却未对商家违法行为进行处理。	明光市委、市人民政府	张传宗	已对中央广场东侧餐饮经营单位全面开展油烟检测，责令油烟净化设备不合格餐饮经营单位更换完善油烟净化设备，督促各经营单位做好油烟净化设备清理维护，采取安装空调外机隔音板等措施控制噪声。目前所有在经营餐饮单位均已规范安装油烟净化器，小区下水道已完成疏通情况，管道改建施工已完工。我市将强化监管，督促各经营单位做好油烟净化设备清理维护。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77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10021	滁州市南谯区南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旁，大雄农贸食品城内的露天砂石厂，扬尘严重影响周边环境；该食品城内堆放大量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异味严重。	南谯区委、区人民政府	姚志江王莹	取缔关闭该砂石堆场，对食品城内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进行彻底清理。截至4月17日，砂石堆场已取缔并清理、平整完毕，生活及建筑垃圾已完全清理，今后将保持常态化管理。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78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40081	滁州市南谯区洪武南路，碧桂园欧洲城剑桥郡旁的翡丽庄园项目，裸土未覆盖，扬尘污染严重，渣土车运输噪音、扬尘扰民；碧桂园欧洲城剑桥郡小区蓄水池存在二次污染，影响居民用水。	南谯区委、区人民政府	姚志江王莹	1、2021年4月16日约谈玖玺澜湾一期二标段建设、施工、监理单位，下达执法检查整改通知书，截至2021年4月19日已对裸露土体覆盖到位，并对后期涉及土方作业严格要求落实洒水降尘措施及封闭运输。2、要求翡丽庄园项目继续加强扬尘管控，现场裸露土体覆盖、大门出入口洒水降尘等措施保持常态化。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79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40083	滁州市南谯区沙河镇工业园，骏龙润滑油有限公司，产生的大部分危险废物转移至山东方圆固废处置企业，但未填报跨省转移联单且使用普通油罐车运输危险废物，该公司无合规的危险品运输车辆。	南谯区委、区人民政府	姚志江王莹	要求滁州市骏龙润滑油有限公司对跨省转移运输车辆进行核查，建立台账，发现不符合条件的车辆，立即反馈至山东方圆润滑油科技有限公司，并停止向该车装载危废废物。针对部分运输车辆使用性质为“货运”问题，已提请中央环境保护督察滁州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转办至有管理权限单位进一步处理。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80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90069	滁州市南谯区沙河镇油坊村东南角，4、5年前违规开办的一家厂，从事废机油回收，散发异味，机油漏至厂外土壤。	南谯区委、区人民政府	姚志江王莹	要求滁州市骏龙润滑油有限公司加强运输车辆的核查、管理，同时对厂区内环氧树脂地坪进行修整。2021年4月22日，滁州市南谯区生态环境分局下发了环境监察意见。针对部分运输车辆使用性质为“货运”问题，已提请中央环境保护督察滁州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转办至有管理权限单位进一步处理。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81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70029	滁州市南谯区紫薇南路与滁州大道交叉口东南侧的绿化用地，建设违章建筑用来停放大货车，扬尘、噪音污染严重。	南谯区委、区人民政府	姚志江王莹	要求该个体老板张立先立即清理现场所有车辆，拆除所有违建板房。截止2021年5月6日，场地车辆已清理干净，违章建筑已拆除，整改完成。后期将对该地块进行常态化管理，加强监管。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82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80046	投诉人对受理编号D2AH202104140081信访件的处理结果不满意：1、“截至2021年4月19日已对裸露土方覆盖到位，并对后期涉及土方作业严格要求落实降尘措施及封闭运输”，目前仍然扬尘满天，无任何好转，要求公开噪音、扬尘检测数据；2、碧桂园欧洲城小区蓄水池存在二次污染，水管多次破裂，影响居民用水，如果该小区属于市政管网直供水，要求提供事实依据；3、该件定性为“部分属实”，要求公开哪些内容不属实。并补充：碧桂园欧洲城剑桥郡小区旁设有地磅，各种大型运输车辆经过产生噪音和扬尘污染，要求噪音及扬尘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并提供数据支撑。投诉人质疑该地磅为何不建在翡丽庄园项目工地。	南谯区委、区人民政府	姚志江王莹	1、2021年4月16日约谈玖玺澜湾二期二标段建设、施工、监理单位，下达执法检查整改通知书，截至2021年4月19日已对裸露土方覆盖到位，并对后期涉及土方作业严格要求落实洒水降尘措施及封闭运输。2、为做到扬尘管控无死角，及时解决群众身边问题，举一反三，4月16日对翡丽庄园项目建设、施工、监理单位进行约谈，要求翡丽庄园项目继续加强扬尘管控，对现场裸露土方全部覆盖，大门出入口洒水降尘等措施保持常态化。3、针对投诉件反馈补充内容，碧桂园欧洲城剑桥郡小区旁设有地磅大型运输车辆经过产生噪音和扬尘污染问题，已责令责任单位立即拆除，截至4月30日，现场地磅已拆除完毕。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83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90045	滁州市南谯区东坡路发能国际城小区南门，亮子烧烤、娟玲私房菜、定远土菜馆，遮挡路边排烟口，未安装油烟净化设备，油烟扰民。	南谯区委、区人民政府	姚志江王莹	2021年5月10日，三家餐饮店主对油烟管道及接油盘等进行清洗，并制作清洗二维码供市民监督。同时亮子烧烤除烧烤炉两级净化外又加装了一个新油烟净化器。南谯区城管执法局对餐饮油烟管理建立了长效机制，在餐饮业营业时间加强巡查，要求餐饮店定期清洗油烟净化设备。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84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10065	滁州市南谯区大柳镇，滁州正大养猪厂，粪水通过暗管（水泥管）直接排入木庄水库（饮用水源），异味扰民，污染水源。	南谯区委、区人民政府	姚志江王莹	1.该公司在场区外雨水排放口安装了视频监控，同时接入滁州市生态环境局监控平台。2.要求该公司加强场区内及周边环境卫生管理。3.加强巡查、监测力度，保持常态化监管，从严查处违法行为。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85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50044	滁州市南谯区担子街道，瑶海农机大市场北侧停车场，靠铁路边，随意堆放生活、建筑垃圾，晴天扬尘污染，雨天道路泥泞；瑶海农机大市场仓库楼，露天收购、拆解家电废品，氟利昂等污染周边空气；仓库楼南侧加油站北侧的另一处停车场，环境脏乱差。	南谯区委、区人民政府	姚志江王莹	要求瑶海大市场物业对存在的问题立即整改，对污染环境的经营户实施“两断三清”，对偷倒的建筑垃圾予以清除并拉好围挡，对临时停车场予以取缔。2021年5月24日，已全部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86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130039	滁州市南谯区珠龙镇政府，无条件拆除沙河水库沿线农户的塘坝，导致洪水毁坏农田、树木、水产等。投诉人认为此举不合理。	南谯区委、区人民政府	姚志江王莹	2021年5月30日已依法合规对珠龙镇区域内沙河集水库周边矮围予以拆除。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87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170016	滁州市南谯区南谯路高速东方天地小区9栋与10栋之间的厨房菜酒店，油烟管道设置在小区内，油烟异味严重扰民。	南谯区委、区人民政府	姚志江王莹	2021年4月21日，厨房菜餐饮店主对油烟管道及接油盘等进行清洗，并制作清洗二维码供市民监督。南谯区城管执法局对餐饮油烟管理建立了长效机制，在餐饮业营业时间加强巡查，要求餐饮店定期清洗油烟净化设备。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88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90064	滁州市南谯区儒林路与东坡路交叉口西南侧，鑫源英仕公馆小区一楼住户恶意占用、毁坏公共绿地用于扩大院落，破坏小区生态环境。	南谯区委、区人民政府	姚志江王莹	2021年5月10日，南谯区城管执法局对小区非法毁绿硬化地坪予以拆除。2021年5月18日，督促物业恢复绿地完成整改。今后将保持常态化管理。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89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30013	滁州市南谯区腰铺镇醉翁西路1号，滁州长城梦世界影视城二期民族村区域，大量林木被金寨鑫宝林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砍伐，造成生态破坏。向多个部门投诉无果。	南谯区委、区人民政府，市林业局	姚志江、王莹、李继宏	提供省林业厅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及林木采伐证等相关材料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90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70066	滁州市南谯区明湖大道与儒林路交叉口的一处水稳站，扬尘严重扰民。	南谯区委、区人民政府，市重点工程处	姚志江王莹 杭大鹏	要求该水稳站停止生产，取缔关闭。截止7月12日已拆除设备，清理现场，完成整改，今后保持常态化管理。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91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090021	滁州市全椒县襄河镇千佛庵村路西小队的村村通工程，通滁州大道的主路已修建完成，但通集镇的道路却只修至一半，泥土路段晴天尘土飞扬，雨天泥泞难行；千佛庵村后方，回收垃圾乱堆乱放，异味扰民。曾多次反映无果。	全椒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光 唐雨	目前，已由全椒县商务局对废品回收站堆放垃圾进行清理。并由县交通局牵头对该段道路铺洒石子，完成整改。下一步，县将督促县商务局和襄河镇政府对零散的小型废品回收站加强环境监管。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92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20030	滁州市全椒县县城城西斩龙岗院内，洪晟模具制造有限公司，生产时排放浓烟废气。	全椒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光 唐雨	全椒县供电部门已对该企业实施断电。县生态环境分局已对该公司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全环责改〔2021〕12号），责令该公司限期拆除设备，清理原料，恢复原状。目前企业已停产，并对化铝炉进行清理，原料、产品已清理，完成整改。下一步，县将督促县农业农村局加强对原棉花原种厂厂房出租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93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300087	滁州市全椒县襄河镇新华路老苏果超市对面，棒棒鸡、桥头排骨，油烟排向隔壁小区居民楼，严重扰民。多次向滁州市生态环境局反映无果。	全椒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光 唐雨	下一步，县将由城管执法部门督促、指导两家小吃店安装收集处理效率更高的油烟净化设施，并规范建立使用、维护台账，减少对周边环境影响。目前，两家餐饮店铺均已安装效率更高的油烟净化设施，并进行废气监测。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94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110023	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二路26号，安徽金斯尔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区域粉尘无组织排放，无环评资质。	全椒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光 唐雨	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已对该公司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全环责改〔2021〕17号），责令该公司停产整改，限期2021年5月15日前完善环保手续并积极组织验收。目前企业报批的环评文件已取得批复文书，并按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并履行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手续，完成整改。 下一步，我县将督促县经济开发区、县生态环境分局加强对该企业的环境监管。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95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170012	滁州市全椒县城西斩龙岗院内（棉花原种总厂内），鸿晟模具有限公司，无环保手续及环保设备，熔炼过程中排放大量有毒废气，产生的废铝渣、铝灰和树脂泥芯等固体废物，未交给有资质固废回收单位处置，严重污染周边环境。	全椒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光 唐雨	全椒县供电部门已对该企业实施断电。县生态环境分局已对该公司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全环责改〔2021〕12号），责令该公司限期拆除设备，清理原料，恢复原状。目前企业已停产，并对化铝炉进行清理，原料、产品已清理，完成整改。 下一步，县将督促县农业农村局加强对原棉花原种厂厂房出租管理，杜绝污染项目入驻。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96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80007	滁州市全椒县十字镇丰乐大道东侧、新城大道南侧，华州商贸有限公司厂房内的一家企业，生产时排放酸雾，异味严重扰民；多次向全椒县生态环境局反映未得到有效解决。	全椒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光 唐雨	目前，该公司已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由有资质单位拟定应急处置方案，规范处理危险废物，并拆除相关生产设备，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97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90089	滁州市全椒县石沛镇黄栗树黄栗何村村民组，存在长期盗采国土资源、非法破坏山林土地的现象：1.2015至2018年间，徐某等人在石沛镇黄栗树村杨梅山非法盗采石料十余万吨、毁坏大量树木绿化，被有关部门处罚后仍继续大肆盗采杨梅山石料，导致山峰变为巨坑；2.2015年至今，多次对杨梅山东侧与黄栗河交界处、周岗昌湾队等地域，使用雷管、炸药爆破盗采石料；3.非法占用基本农田，在石沛镇大季村架设破碎机、石料场，将盗采石料加工成石子对外销售，为了方便运输石料，随意破坏农田、山林修建运输便道。	全椒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光 唐雨	5月6日县已约谈该拌合站负责人，要求限期完成整改。目前该拌合站所有设备已拆除完毕，石料清运完，完成整改。 下一步，县将督促相关部门将对此处非法盗采、毁坏林地行为加强监管，杜绝此类现象发生。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98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5110031	滁州市全椒县花园路，康盛花园小区居民阮某金夫妇自2020年起，在小区内焚烧垃圾，烟尘影响小区居民生活，并经常在中午、晚间砸锤物品，噪音扰民。	全椒县委、县人民政府	杨光 唐雨	县已责令该户禁止燃烧废物，并不得在小区内发生劈柴等锤击物品行为。下一步，将由襄河镇屏山社区对该户加强监管。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99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00027	滁州市天长市仁和镇陶庄村林业队，煊盛塑料加工厂，排放废气，异味扰民；废水未经处理外排，污染地下水及周边池塘、农田。	天长市委、市人民政府	邓继敢贺家平	2021年4月11日，天长市生态环境分局向天长市仁和集镇煊盛塑料件加工厂下达《责令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决定书》（天环责〔2021〕107号），责令该加工厂：3日内拆除设备、恢复场地。天长市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同步向属地仁和集镇人民政府下达《关于停止向天长市仁和集镇煊盛塑料件加工厂供电的通知》（天环委办〔2021〕15号）要求该镇联系供电部门切断该加工厂动力用电。目前该加工厂动力用电已切断，主要生产设备已拆除，原辅材料、产品已清理，场地已恢复，已按“两断三清”标准完成相关整改工作。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00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20052	滁州市天长市杨村镇工业园区，合一化工，周一到周五夜晚、周六周日全天候排放废气，异味严重扰民。	天长市委、市人民政府	邓继敢贺家平	根据现场情况结合群众诉求，天长市生态环境分局向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达《监察意见》要求其：1.4月14日上午8时前完成RTO尾气焚烧炉检修工作并恢复正常运行；2.履行环境信息公开法定义务，将RTO尾气焚烧炉检修停运及启用应急装置情况对社会进行公开，消除群众误解；3.项目生产时正常运行各类污染防治设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该公司已于4月13日下午完成RTO检修并恢复正常运行，相关信息已通过公示栏履行公开义务。安徽海峰分析测试有限公司已根据监测方案完成该公司的监督性监测，结果显示有组织废气、废水均符合国家规定标准，无组织废气氯化氢、臭气浓度异常，天长市生态环境分局已向该公司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天环罚（听）告字〔2021〕16号），该公司在法定时限内提出听证申请，在听证过程中提出其位于工业集中区，无组织废气中两项超标因子非该公司独有，监督性监测显示其有组织废气均符合规定标准，且已委托第三方开展自行检测，报告显示有组织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均符合标准据此提出免于处罚的听证申请。天长市生态环境分局案件审议委员会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遵循“疑罪从无”原则，落实包容审慎要求，采纳了该公司提出的申请，决定免于处罚。该公司已完成相关整改工作。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01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30072	滁州市天长市天佳路，通和易居天韵小区楼下街边，有一家门店进行活禽宰杀，异味刺鼻。向多部门反映无果。	天长市委、市人民政府	邓继敢贺家平	4月15日，天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天长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联合向经营户王X梅下发《关于进一步规范活禽销售与宰杀加工行为的通知》要求进一步规范经营行为；4月16日下午属地广陵街道、市场监管局、城管执法局召集经营户及宰杀场所利益相关方在广陵市场监管所召开协调会，经耐心细致的说服，经营户已承诺本月底前搬离现址迁往市场集中宰杀区域，并获得利益相关方的谅解，现场签订了调解协议书，市场监管局帮助经营户协调健康农贸市场门面房两间用于家禽销售及宰杀服务，综合考虑其实际困难等情况，天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进一步做好后续帮扶协调工作，在门面租金和住房调剂方面给予优惠，目前原址设施已拆除全面完成进入市场的搬迁工作。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102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160081	滁州市天长市皖东高科化工厂，晚间不定时散发腥臭味，影响居民生活，曾多次向市长热线反映无果。	天长市委、市人民政府	邓继敢贺家平	根据现场情况结合群众诉求天长市生态环境分局向该公司下达《监察意见》要求其：1. 尽快完成污水处理站废气收集处理系统自我提升工作；2. 按手工检测采样技术规范重新设置聚合车间楼顶废气排气筒；3. 正常运行各类污染防治设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同时委托有资质机构开展监督性监测，2021年4月30日，安徽海峰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出具《检测报告》，结果显示该公司有组织、无组织废气和废水排放均符合规定标准。该公司已完成污水处理站废气收集处置提升改造工作，落实加盖密闭收集+一级水喷淋+三级活性炭吸附措施，并委托有资质机构对设施排口挥发性有机物开展自行监测，2021年6月15日安徽基越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出具《检测报告》，结果显示挥发性有机物浓度符合规定标准。同步完成电子显示屏安装工作进一步提升环境信息公开水平。已完成整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03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40039	滁州市天长市园丁新村小区，每天凌晨4点垃圾车清运噪音扰民。希望更改时间。	天长市委、市人民政府	邓继敢贺家平	4月26日上午，广陵街道办事处分管领导会同天一社区负责同志赶赴园丁新村现场办公，约谈了上海硕雅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负责人芦XX和垃圾清运人干XX，要求将垃圾清运时间调整至上午7时以后，物业公司负责人芦*和清运人干**承诺立行立改4月27日按要求执行到位。4月27、28日天长市人民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先后亲自带队复核已完成清运时间调整，要求长效保持严防反弹。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04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4270061	滁州市天长市隆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皮包公司），未办理跨省固废转移证明，自2021年春节后一直从南京六合区运输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并倾倒在天长市张蒲镇胜元环保垃圾发电厂。	天长市委、市人民政府	邓继敢贺家平	2021年5月8日，市城管局成立天长市生活垃圾焚烧厂运行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并派驻工作人员专职监管生活垃圾接收处置工作，实行生活垃圾来源和进场车辆预先备案制度，要求焚烧厂不得接受来源不明生活垃圾、未经批准运输车辆不得入场。天长市隆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未在南京市六合区从事生活垃圾运输活动，天长市生活垃圾焚烧厂也未接收过外地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安徽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各类污染防治设施已配套建设，排污许可证申请已通过滁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核。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05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40023	投诉人前期反映滁州市天长市皖东高科化工厂异味扰民问题，相关部门实地检测时，该企业弄虚作假，机器空转，导致检测结果不真实。	天长市委、市人民政府	邓继敢贺家平	感谢群众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关注与支持。天长市生态环境分局将依据规范留存监督性监测相关资料，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热忱欢迎社会各界依法定程序查询核实。已办结。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06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50069	滁州市天长市铜城镇安乐社区马岗组，一座高压塔和高压线建在房屋附近，存在电磁辐射。	天长市委、市人民政府	邓继敢贺家平	2021年5月7日天长市生态环境分局委托安徽海峰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再次对上述敏感点进行电磁环境监测，监测数值满足国家标准。为彻底解决敏感点群众关切，2021年5月19日，姜序山及其母亲与天长市铜城镇人民政府签订房屋征收协议同意搬迁，5月23日敏感点房屋已完成拆除。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序号	问题类型	问题编号	问题内容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验收情况
107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4250026	滁州市天长市建设西路天丰广场，菲比金座酒吧，距离天长市实验中学北校区不足200米，夜间经营噪音严重扰民。	天长市委、市人民政府	邓继敢贺家平	根据调查、走访、监测结果，依据相关法规，结合群众诉求，天长市文旅局已对天长市晓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立案调查并下达了《责令整改通知书》，责令其：1.立即停止擅自从事的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封闭菲比金座酒吧内的6个KTV包厢；2.2021年6月4日前办理《娱乐场所经营许可证》，如逾期未获得许可将依法取缔该非法娱乐场所（6个KTV包厢）。天长市文旅局继续跟踪该公司整改情况，落实“六稳六保”要求，践行帮扶与执法相结合的理念，督促指导该公司早日完成整改工作；6月17日下午，天长市文旅局审批、执法人员对天长市晓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菲比金座酒吧）进行现场检查，发现场所内设置的歌舞娱乐包间已自行拆改封闭。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08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5020029	滁州市天长市大通镇，安徽久久禽业有限公司，该公司蛋鸡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缺少项目位置、卫生防护距离等方面评价内容以及评价数据涉嫌造假，滁州市生态环境局违规审批通过项目环评。目前该项目已开工建设，建成后势必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天长市委、市人民政府	邓继敢贺家平	2021年5月3日，天长市生态环境分局会同属地政府对现场进行再次调查，该项目处于土方阶段，对照环评中相关资料及附件，该项目环评中包含了项目位置及环境防护距离的评价内容并给出了相关测绘图件，天长市生态环境分局强化该项目建设期管理，敦促安徽久久禽业有限公司落实建设期环境管理要求。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09	2021年中央信访件	X2AH202105070061	滁州市天长市广陵街道曙光社区崇庄居民组，支晓红汽修厂，属小乱散污企业，修理汽车废油和零件露天堆放，油污、铁锈导致周边土壤和地下水污染严重；厂区使用建筑垃圾铺路，雨天道路泥泞、晴天扬尘污染；露天修理噪音扰民。向滁州市长热线反映，问题一直未解决。	天长市委、市人民政府	邓继敢贺家平	5月9日天长市交通运输局要求该修理厂3日内完成机动车维修产生废弃物露天堆放和危废储藏室破损两项问题整改。5月10日天长市生态环境分局约谈该修理厂负责人，提出如下要求：1、采取洒水抑尘措施，减少厂区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2、废弃配件规范存放，及时清理保持地面整洁无油污；3、规范存储、转运废矿物油；4、严格控制作业时间杜绝噪声扰民。截止6月2日该企业已落实场地石子铺垫洒水抑尘要求；维修废弃物、地面油污已清理完毕；完成危废暂存间整改，并规范向天长市骏龙润滑油公司转运24公斤废矿物油；该企业法人支晓红因身体原因于2021年5月14日注销了二类机动车维修相关行政许可，不再从事汽车维修服务。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
110	2021年中央信访件	D2AH202105020043	滁州市苏滁高新开发区，清流河（滁州大道至徽州路段）大坝上建有两家露天非法石子加工厂，粉尘、噪音污染严重，且污染河流。	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杨广兰	对该处加工点实施“两断三清”，已完成。	/	经现场验收核查，已完成整改，同意验收。